

# 会议记录

会议事项:《南安市国土资源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征地告知书》编号 20180136 拟征地的用途、位置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等情况事项

会议时间: 2018 年 11 月 30 日 会议地点: 贵峰村  
主持人: 林平 职务: 主任  
记录人: 刘向 职务: 会计  
应到会人数: 11 人, 实到会人数: 11 (其中,  
受委托参会人数: 0 人)

会议内容笔录: 主持人: 根据《南安市国土资源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征地告知书》, 征地告知书号 20180136, 本次征收我村集体土地规划用于 ~~福建省闽弘消防设备有限公司预申请建设用地, 作为工矿仓储用地~~ 用地。征地位置: 位于我村地块, 其地块四至: 详见用地红线图。征地面积 1.0544 公顷, 地类面积: 有林地 0.1605 公顷、其他农用地 0.0754 公顷、裸地 0.8185 公顷。

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方案: (1) 土地补偿费及安置补助费: 实行区片综合地价 62.4 万元/公顷; (2) 青苗补偿: 水田、旱地 3.0 万元/公顷; (3) 地上附着物按实际估值补偿。

农业人口和劳动力的安置: (1) 货币安置, 将土地补偿费、安置补助费足额按时发放给被征地农民; (2) 引导重新

择业安置，向被征地农民提供免费培训，优先介绍安排在本地企业相应岗位就业；（3）建立低保制度，被征地农民符合低保条件的全部纳入低保；（4）对农村人口（含被征地农民）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制度。

涉及房屋补偿安置工作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组织实施。

村民代表和被征地农民发言：无

主持人：今天召开《南安市国土资源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征地告知书》编号 20180136 号征地告知书的相关一些事项，得到与会人员的支持，原则上同意建设项目的土地征收及补偿标准等一些问题。村委会及当事人对拟定的征收补偿标准、安置方案和被征收农民社会保障意见无异议、放弃听证。

南安市国土资源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征地  
(征地告知书 20180136 号) 会议签到表

会议时间: 2018-11-30

会议地点: 贵峰村

姓名	委托人	备注	姓名	委托人	备注
刘荣平					
王振球					
丁维					
王振礼					
洪英					
刘林					
王锦					
王移向					
王福均					
刘锦华					
王青林					